

淮安绿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年加工人造轻骨料 20 万立方米及年加工 30 万平方米墙板项目（一阶段验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整改情况的报告

一、问题整改情况

问题 1. 核实卫生防护距离内是否存在环保目标，明确与环评及批复的符合性。

整改情况：变动后沿污泥储存库（原 2#车间）设置 100 米卫生防护距离，1#生产车间设置 50 米卫生防护距离。本次用扩建后全厂卫生防护距离图，上述范围内均无环境敏感目标。

证据图片：



问题 2. 对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

标准》(GB18599-2020) 要求, 逐条对照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 说明符合性, 补充项目一般工业固废进厂台账记录 (系统中导出)、合同 (明确一般固废属性、补充相关支撑材料), 明确一般固废来源、数量及项目使用量。明确项目轻骨料下游墙板产品使用量, 明确本次验收轻骨料外售量 (合法) 及验收产能。由于项目采用一般固废作为原料, 对于产品轻骨料应做产品质量检测, 满足产品质量本身要求外, 重金属浸出应符合环保要求。细化项目设备型号、清单, 明确是否存在落后淘汰设备。补充在线监测设备实际建设情况, 补充比对验收材料。

整改情况:

证据图片:

2020 年 4 月淮安绿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江西悦成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编制的《淮安绿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加工人造轻骨料 20 万立方米及年加工 30 万平方米墙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并于 2020 年 5 月 11 日取得了淮安市淮阴生态环境局关于本项目的批复 (淮环表复【2020】27 号)。			
因市场需求和企业目前发展情况, 目前未建设墙板生产线, 故不产生相应污染物。本次验收范围仅为淮安绿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加工人造轻骨料 20 万立方米项目 (一阶段验收), 30 万平方米墙板项目纳入二阶段验收。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为 9000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200 万元, 占总投资的 2.22%。本项目实行单班制, 全年工作日 300 天, 工作时间为 2400 小时。			
产品方案: 项目详细产品方案见表 2-1			
表 2-1 产品方案			
产品名称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建设	年运行时间
人造轻骨料	20 万立方米	20 万立方米	2400 h
墙板	30 万平方	0	0

验收产能 (验收报告截图)

原有项目环评以及批复中未明确企业产品轻骨料必须作为下游产品墙板原料使用。

序号	运单编号	创建日期	产生单位	运输单位	出厂量(吨)	签收量(吨)	运单状态	操作
1	320826202200100...	2022-01-10 13:4...	涟水同方水务有限公司	淮安物华运输有限公司	20.74	20.74	已签收	查看
2	320826202200070...	2022-01-07 14:1...	涟水同方水务有限公司	淮安物华运输有限公司	11	11	已签收	查看
3	320826202200070...	2022-01-07 14:1...	涟水同方水务有限公司	淮安物华运输有限公司	18.12	18.12	已签收	查看
4	320826202200070...	2022-01-07 14:1...	涟水同方水务有限公司	淮安物华运输有限公司	18.34	18.34	已签收	查看
5	320826202200070...	2022-01-07 14:0...	涟水同方水务有限公司	淮安物华运输有限公司	22.28	22.28	已签收	查看
6	320584109202201...	2022-01-06 15:3...	吴江市百顺顺织有限公司	昆山市尚升危险废物专业运输有限公司	19.47	19.47	已签收	查看
7	321311202200060...	2022-01-06 10:1...	宿迁市宏生服装整理有限公司	淮安市永顺建材厂	9.5	9.5	已签收	查看

序号	运单编号	创建日期	产生单位	运输单位	出厂量(吨)	签收量(吨)	运单状态	操作
1	320803202200240...	2022-01-24 09:1...	淮安欣明染整有限公司	连云港安顺物流有限公司	28.45	28.45	已签收	查看
2	320803202200220...	2022-01-22 17:4...	淮安欣明染整有限公司	连云港	27.29	27.29	已签收	查看
3	320803202200220...	2022-01-22 10:4...	淮安欣明染整有限公司	连云港安顺物流有限公司	28.36	28.36	已签收	查看
4	320826202200170...	2022-01-17 11:1...	涟水同方水务有限公司	淮安市物华运输有限公司	11.52	11.52	已签收	查看
5	320826202200130...	2022-01-13 14:3...	涟水同方水务有限公司	淮安物华运输有限公司	19.78	19.78	已签收	查看
6	320826202200130...	2022-01-13 14:3...	涟水同方水务有限公司	淮安物华运输有限公司	18.14	18.14	已签收	查看
7	320826202200100...	2022-01-10 13:5...	涟水同方水务有限公司	淮安物华运输有限公司	19.96	19.96	已签收	查看
8	320826202200100...	2022-01-10 13:5...	涟水同方水务有限公司	淮安物华运输有限公司	20.04	20.04	已签收	查看
9	320826202200100...	2022-01-10 13:5...	涟水同方水务有限公司	淮安物华运输有限公司	18.88	18.88	已签收	查看
10	320826202200100...	2022-01-10 13:5...	涟水同方水务有限公司	淮安物华运输有限公司	22.08	22.08	已签收	查看

江苏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系统 申报端										
转移管理										
通知提醒 基本信息 申报登记 转移管理 系统设置 动态管理系统										
通知公告 发起省内移出 接受省内转移 经营单位固废申报										
请输入申报编号 查询 高级筛选										
未办结5条, 未到场3条, 未签收0条										
联单编号	转出单位	利用处置方式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转移数量	单位	运输单位	出厂日期	状态	操作
YBGF3212032504140029	蓝思精密(泰州)有限公...	处置	综合废水处理污泥	900-099-507-99	28.04	吨	沐阳顺...	2025-04-17 15:14	2025-● 签收	查看
YBGF3208262504170003	江苏涟水云露日化有限...	处置	絮状沉淀污泥	900-099-507-01	23.99	吨	江苏港...	2025-04-17 14:51	2025-● 签收	查看
YBGF3208712504170004	江苏和兴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处置	污泥	900-099-507-99	32.86	吨	涟水睿...	2025-04-17 11:31	2025-● 签收	查看
YBGF3208712504150021	江苏和兴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处置	污泥	900-099-507-99	30.98	吨	涟水睿...	2025-04-17 08:45	2025-● 签收	查看
YBGF3208262504160002	淮安金峰物流有限公司	处置	污泥	900-099-507-01	36.95	吨	个体	2025-04-16 15:13	2025-● 签收	查看
YBGF3208042504150004	荣志丰科技(淮安)有限...	处置	氯化钙污泥	397-001-507	8.82	吨	严成华	2025-04-16 08:37	2025-● 签收	查看
YBGF3208712504140019	江苏和兴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处置	污泥	900-099-507-99	34.68	吨	涟水睿...	2025-04-15 15:15	2025-● 签收	查看
YBGF3212032504110010	蓝思精密(泰州)有限公...	处置	综合废水处理污泥	900-099-507-99	29.86	吨	沐阳顺...	2025-04-14 15:10	2025-● 签收	查看
YBGF3212032504110011	蓝思精密(泰州)有限公...	处置	综合废水处理污泥	900-099-507-99	29.7	吨	沐阳顺...	2025-04-14 15:10	2025-● 签收	查看
YBGF3212032504110012	蓝思精密(泰州)有限公...	处置	综合废水处理污泥	900-099-507-99	30.42	吨	沐阳顺...	2025-04-14 15:09	2025-● 签收	查看

江苏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系统 申报端										
转移管理										
通知提醒 基本信息 申报登记 转移管理 系统设置 动态管理系统										
通知公告 发起省内移出 接受省内转移 经营单位固废申报										
请输入申报编号 查询 高级筛选										
未办结5条, 未到场3条, 未签收0条										
联单编号	转出单位	利用处置方式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转移数量	单位	运输单位	出厂日期	状态	操作
YBGF3212032504010008	蓝思精密(泰州)有限公...	处置	综合废水处理污泥	900-099-507-99	29.78	吨	沐阳顺...	2025-04-02 09:24	2025-● 签收	查看
YBGF3212032504010009	蓝思精密(泰州)有限公...	处置	综合废水处理污泥	900-099-507-99	29.02	吨	沐阳顺...	2025-04-02 09:23	2025-● 签收	查看
YBGF3212032503110012	蓝思精密(泰州)有限公...	处置	综合废水处理污泥	900-099-507-99	31.46	吨	沐阳顺...	2025-04-01 16:36	2025-● 签收	查看
YBGF3212032503110013	蓝思精密(泰州)有限公...	处置	综合废水处理污泥	900-099-507-99	30.32	吨	沐阳顺...	2025-04-01 16:35	2025-● 签收	查看
YBGF3208262504010007	江苏涟水云露日化有限...	处置	絮状沉淀污泥	900-099-507-01	29.22	吨	淮安绿...	2025-04-01 16:00	2025-● 签收	查看
YBGF3208042504010003	荣志丰科技(淮安)有限...	处置	氯化钙污泥	397-001-507	8.84	吨	沐阳顺...	2025-04-01 16:24	2025-● 签收	查看
YBGF3212032503110016	蓝思精密(泰州)有限公...	处置	综合废水处理污泥(产生...	900-099-507-99	30.8	吨	沐阳顺...	2025-04-01 08:49	2025-● 签收	查看
YBGF3212032503110015	蓝思精密(泰州)有限公...	处置	综合废水处理污泥(产生...	900-099-507-99	29.78	吨	沐阳顺...	2025-04-01 08:48	2025-● 签收	查看
YBGF3212032503110014	蓝思精密(泰州)有限公...	处置	综合废水处理污泥(产生...	900-099-507-99	32	吨	沐阳顺...	2025-04-01 08:40	2025-● 签收	查看
YBGF3208262504010001	江苏涟水云露日化有限...	处置	絮状沉淀污泥	900-099-507-01	37.45	吨	淮安绿...	2025-04-01 12:24	2025-● 签收	查看

图片(1)一般固废进厂台账记录

合同

合同号: CG20220407000055

甲方: 淮安绿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江苏和兴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响应国家环境保护号召, 对污泥(一般固废以下简称污泥)进行综合处置循环利用的原则。根据我国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定, 分清各自的职责, 就污泥运输处置等,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在本公司区域内接收乙方生产所产生的污泥(一般固废以下简称污泥)。接收的标准为过筛后对污泥进行严格审核污泥的真实性, 不得违反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定, 污泥中不得混入危险废弃物、医疗废弃物等有毒有害物质以及化工污泥等物质, 如发现以上情况, 甲方有权拒收退回污泥, 终止合同, 追究违约责任。如符合条件和标准的污泥按实际数量签字接收。如甲方在接收时未发现, 但在处置过程中发生上述因乙方污泥属性造成的安全事故和环保事故等, 则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2. 甲方接收污泥后应负责污泥的安全, 按国家相关规定进行存放和高温烧砖处理, 不得违法处置, 由此造成的法律后果由甲方承担和乙方无关, 同时乙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违约责任。

3. 污泥到达甲方厂区后应服从甲方工作人员的指挥, 到指定的地点由甲方负责卸货。如不服从指挥则不予签单确认。

第二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将本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泥(一般固废以下简称污泥)交

1/4

由甲方存放处置, 但污泥在运输过程中的一切安全应按国家的法律法规和规定去运行, 确保污泥安全到达甲方指定的地点卸货, 否则出现的一切安全事故、环保事故和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与甲方无关。

2. 乙方必须提供相关的合法有效的证照和环保部门确定的污泥等级(一般固废)资料原件给甲方审核, 并说明一般污泥类型; 同时甲方也应提供相关合法有效的证照或文件给乙方审核, 甲、乙双方在复印件上加盖各自的公章给对方备案用。

3. 乙方有权监督甲方对污泥处置的过程和处置方法, 如甲方未按国家规定对污泥进行高温烧砖处理, 将乙方交付的污泥进行违法处置的, 乙方有权终止合同追究甲方违约责任。同时乙方交付给甲方的污泥中不得混入危险废弃物(危险固废)医疗废弃物等有毒有害物质以及化工污泥等物质和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物质, 如发现,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如甲方在接收时未发现, 但在处置过程中发生上述因乙方污泥属性造成的安全事故和环保事故等, 则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4. 乙方负责污泥装车, 污泥装车后经乙方过磅确定重量, 需填写随车运输联单并加盖单位印章, 交由司机随车交付给甲方, 再次确认重量, 甲方派专人签字确认后后方可作结算依据。

第三条: 甲、乙双方合同有效期限

合同有效期 1 年 自 2022 年 4 月 7 日至 2023 年 4 月 6 日止, 合同期满后经协商可重新签订合同。

第四条: 污泥处置保证金和处置费用的核算和结算的方式

1. 污泥处置费用: 本次污泥处置费用为人民币 含税 410 元/吨(总量

2/4

约 3000 吨, 总费用约 壹佰贰拾叁万元整, 以实际数量为准), 主要是甲方在处置过程中产生的人工、机械、税务、短运装卸、预处理、脱水等综合费用。

2. 污泥费用结算方式: 甲乙双方按月结算, 甲方于每月 23 日出具上个周期的对账单给乙方确认(对账周期为上月 22 日至本月 23 日), 乙方确认无误后, 甲方开具 6% 增值税专用发票给乙方, 乙方收到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付款至甲方指定账户。

第五条: 合同争议与解决方法

1. 合同发生争议后可相互协商, 针对某件事制定某种解决的办法, 相互协商不成的可向淮安开发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本次合同待甲、乙双方将污泥运输完毕, 处置款项全部结清并到达甲方账户后, 本合同自然解除。

第六条: 违约责任

如遇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或政府政策的原因及拆迁等因素双方都不违约, 合同自然解除, 如某一方违反本合同中的某项条款, 违约方要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第七条: 其它约定事宜

1. 本次合同乙方委托甲方处置污泥总量约 3000 吨。
2. 保密条款: 本次合同甲、乙双方不得将合同内容等有关信息向外泄露。
3. 本合同中有未尽事宜的, 可经协商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且补充协议与本合同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4. 本合同一式四份共四页。甲、乙见证单位各执两份, 双方签字盖章。

3/4

签约地点为: 淮安市淮阴区新长铁路淮安丁集西站东侧, 淮安绿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甲方签字 (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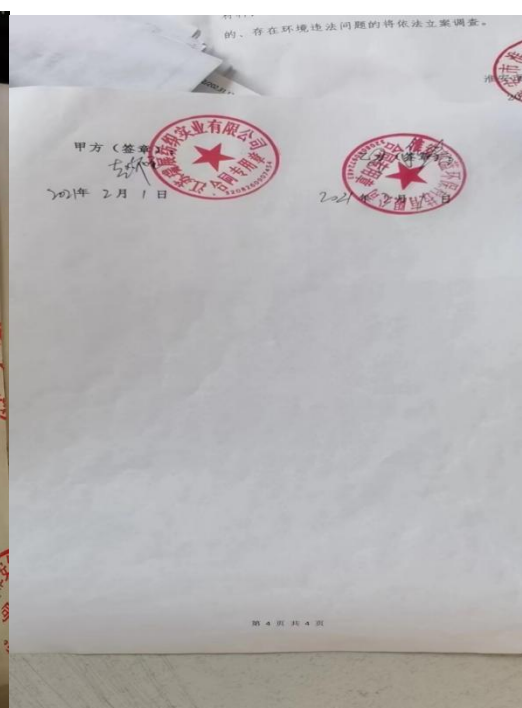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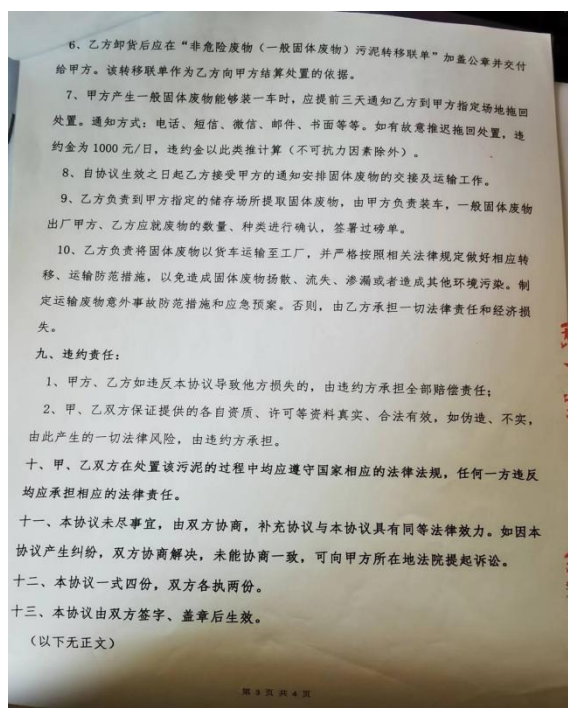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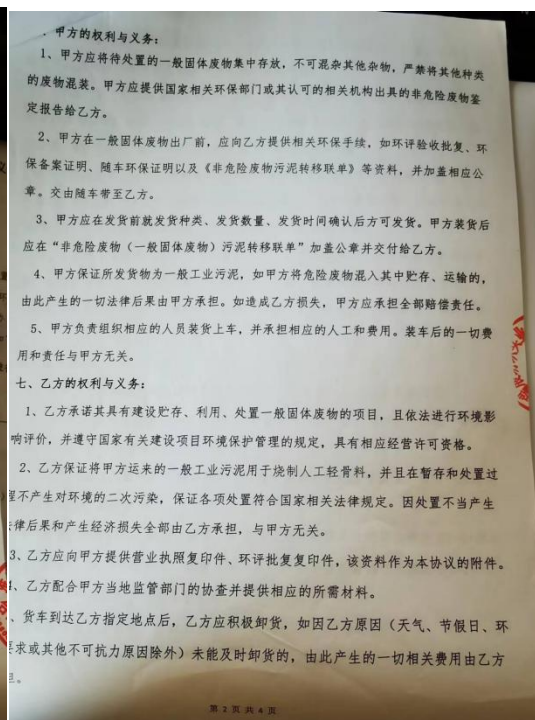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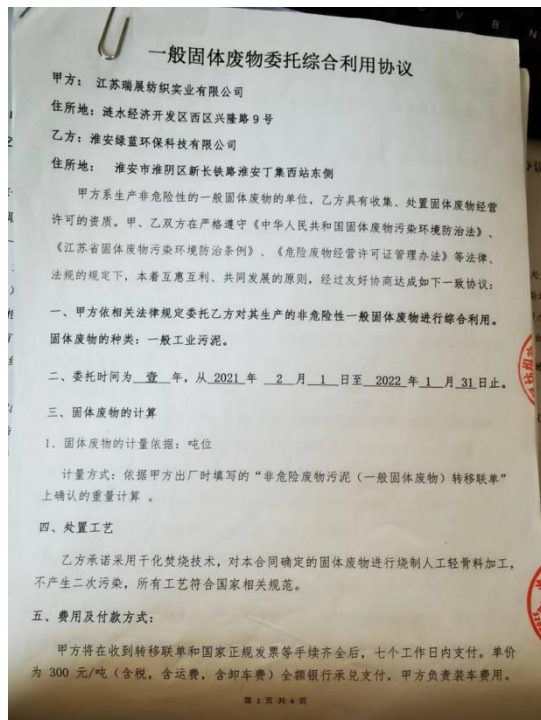
代理人签字: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签字 (章)

代理人签字: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图片（2）一般固废合同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A2210242434115C01

第 1 页 共 3 页

委托单位 江苏和兴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 江苏和兴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地址 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深圳东路 118 号

样品类型 固体废物

报告用途 自检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10242434115C01

第 2 页 共 3 页

表 1:

样品信息:			
样品类型	固体废物	样品来源	送样
样品名称	氧化一般污泥(浸出毒性)	样品状态	白色、无味、固态
接样日期	2022-03-15	检测日期	2022-03-15~2022-03-25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结果	单位
锑	HAO31503003	ND	mg/L
汞	HAO31503003	3×10^{-5}	mg/L
铬	HAO31503003	ND	mg/L
铅	HAO31503003	ND	mg/L
钾	HAO31503003	ND	mg/L
钠	HAO31503003	ND	mg/L
铜	HAO31503003	ND	mg/L
银	HAO31503003	ND	mg/L

注: 1. "ND"表示未检出。

2. 样品信息由客户提供。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10242434115C01

第 3 页 共 3 页

表 2:

测试方法及检出限、仪器设备:				
样品类型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方法检出限	仪器设备名称、型号及编号
固体废物	锑	固体废物 汞、砷、铜、铅、镉的测定 微波消解-原子荧光法 HJ 702-2014	0.00010 mg/L	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9700 TTE20141365
	汞	固体废物 汞、砷、铜、铅、镉的测定 微波消解-原子荧光法 HJ 702-2014	0.00002 mg/L	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9700 TTE20141365
	铬	固体废物 22 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81-2016	0.02 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光谱仪(ICP) 7300DV TTE20160249
	铅	固体废物 22 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81-2016	0.03 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光谱仪(ICP) 7300DV TTE20160249
	钾	固体废物 汞、砷、铜、铅、镉的测定 微波消解-原子荧光法 HJ 702-2014	0.00010 mg/L	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9700 TTE20141365
	钠	固体废物 汞、砷、铜、铅、镉的测定 微波消解-原子荧光法 HJ 702-2014	0.00010 mg/L	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9700 TTE20141365
	铜	固体废物 22 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81-2016	0.01 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光谱仪(ICP) 7300DV TTE20160249
	银	固体废物 22 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81-2016	0.06 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光谱仪(ICP) 7300DV TTE20160249

注: 以上数据仅供参考, 以正式报告为准!

《江苏瑞展纺织实业有限公司废水处理污泥危险特性鉴别报告》
专家论证会专家意见及专家签到表

《江苏瑞展纺织实业有限公司废水处理污泥危险特性鉴别报告》 专家评审会意见

2017 年 7 月 28 日, 江苏环保产业技术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在南京组织召开《江苏瑞展纺织实业有限公司废水处理污泥危险特性鉴别报告》(以下简称“鉴别报告”)专家评审会, 涟水县环境保护局及江苏瑞展纺织实业有限公司代表出席会议, 会议邀请了相关专家组成专家组(名单附后)。与会人员听取了江苏瑞展纺织实业有限公司对企业情况的介绍和编制单位江苏环保产业技术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对鉴别报告的介绍, 经质询与讨论, 形成如下意见:

《鉴别报告》符合国家危险废物鉴别相关标准和技术规范的要求, 固体废物产生过程分析充分、明确; 固体废物鉴别项目合理, 检测数据完整有效, 鉴别对象(废水处理污泥)不具有危险特性, 鉴别结论可信。

专家组成员:

杨斌 杨明东 张印

2017 年 7 月 28 日

图说图 扫描全能王

《江苏瑞展纺织实业有限公司废水处理污泥危险特性鉴别报告》专家论证会

专家签到表

2017年7月28日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从事专业	身份证号码	本人签名
孙俊峰	南京师范大学	教授	环境工程	320823197106281811	孙俊峰
杨成	南京瑞展纺织实业有限公司	研发	环境工程	320106198503257226	杨成
张友	江苏环境科学研究院	主任	环境工程	322106198302074019	张友

扫描全能王

图片（3）一般固废监测、鉴别报告

ZVT
中微通检测

报告编号: ZWTJC-2208136N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样品名称: 陶粒

委托单位: 淮安绿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测试类型: 委托测试

山东中微通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Shandong Zhongweitong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ZVT
中微通检测

报告编号: ZWTJC-2208136N

检测报告

第 1 页 共 3 页

样品名称	陶粒	测试类别	委托测试
委托单位	淮安绿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样品型号	/
委托单位地址	淮安市淮阴区新长铁路淮安丁集西站东侧	商标	/
生产单位	/	生产日期/批号	/
生产单位地址	/	接样日期	2022.08.17
委托人	/	测试日期	2022.08.18-2022.08.24
样品描述	完好	样品数量	100g
测试依据	GB 30760-2014		
技术要求	GB 30760-2014		
测试项目	砷含量、铅含量、可浸出砷含量、可浸出铅含量		
测试结论	测试结果见第2页。 中微通检测 签发日期: 2022年08月24日		
备注	本公司测试结果仅对来样负责, 并不包括 DUT 复现特性。		

编制: 闫子 审核: 唐文义 批准: 尚魏魏

网址: zhongweitong.com 电话: 0532-67731827 E-mail: zhongweitong001@163.com
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山东路22号南顺综合楼210室

ZVT

中微通检测

报告编号: ZWTJC-2208136N

第 2 页 共 3 页

检测 报告

序号	测试项目	单位	技术要求	测试结果	单项判定
1	砷含量	mg/kg	≤40	6.3	符合
2	铅含量	mg/kg	≤100	21.5	符合
3	可浸出砷含量	mg/L	≤0.1	0.081	符合
4	可浸出铅含量	mg/L	≤0.3	0.17	符合

以下空白

ZVT

中微通检测

报告编号: ZWTJC-2208136N

第 3 页 共 3 页

检测 报告 附件

一、测试步骤/Test Procedure

试样准备

状态调节/测试准备

上机测试/物化测试

测试结果

分析结果

平行试样测试

二、注意事项/Test Note

1 报告未经编制、审核、批准签章,无“测试专用章”无效。

2 本报告全部或部分复制、私自转让、盗用、冒用、涂改或以其他任何形式篡改的均属无效。本测试单位将对上述行为追究其相应的法律责任。

3 不可重复性实验、不能进行复检的,不再进行复检,委托单位放弃异议权利。

4 本报告对于测试数据的使用,使用所产生的直接或间接损失及一切法律后果,本单位不承担任何经济和法律责任。报告仅用于科研、教学或内部质量控制使用,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

5 单项结果通过不代表产品整体结果,仅反映该项参数情况。

6 本公司可以将全部或部分服务委托给代理人或分包方,客户授权给本公司,使本公司有权向代理人或分包方透露相关客户信息,以便更好的完成测试服务。

7 委托单位对样品的代表性和所提供的样品信息、资料的真实性负责,本公司不承担任何相关责任。

8 如需要在法院审理程序或仲裁过程中使用本报告,客户必须向本公司提交测试样品前告知该意图,如果没有告知本公司,出现任何损失、纠纷等等,本公司概不负责,并有权要求其他相应赔偿。

本报告结束

网址: zhongweitong.com 电话: 0532-67731827 E-mail: zhongweitong001@163.com
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山东路 22 号南顺综合楼 210 室

网址: zhongweitong.com 电话: 0532-67731827 E-mail: zhongweitong001@163.com
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山东路 22 号南顺综合楼 210 室

ZVT

中微通检测

报告编号: ZWTJC-2209099N

第 1 页 共 3 页

检测 报告

Test Report

样品名称: 陶粒

委托单位: 淮安绿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测试类型: 委托测试

山东中微通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Shandong Zhongweitong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ZVT

中微通检测

报告编号: ZWTJC-2209099N

第 1 页 共 3 页

检测 报告

样品名称	陶粒	测试类别	委托测试
委托单位	淮安绿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样品型号	/
委托单位地址	淮安市淮阴区新长铁路淮安丁集西站东侧	商标	/
生产单位	/	生产日期/批号	/
生产单位地址	/	接样日期	2022.08.25
委托人	/	测试日期	2022.08.26-2022.09.01
样品描述	完好	样品数量	100g
测试依据	GB 30760-2014		
技术要求	GB 30760-2014		
测试项目	砷含量、铅含量、可浸出砷含量、可浸出铅含量		
测试结论	测试结果见第 2 页。		
备注	本公司测试结果仅对来样负责,并不包括 DUT 再现特性。		

编制: 闫子

审核: 唐文义

批准: 尚魏魏

网址: zhongweitong.com 电话: 0532-67731827 E-mail: zhongweitong001@163.com
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山东路 22 号南顺综合楼 210 室



图片（4）陶粒检测报告

目前墙板生产线未建设，人造轻骨料生产线使用的各类设备详见表 2-3。

表 2-3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台/套)		
		环评	实际	增减量
1	谷糠输送系统绞笼	1	1	0
2	谷糠粉碎机	1	1	0
3	鼓风机	2	2	0
4	破碎工序布袋除尘器	1	1	0
5	回转窑烘干系统 (Φ3.5*25m+Φ2.8*45m 双筒双速回转窑)	1	1	0
6	螺旋输送机	2	2	0
7	造粒机	1	3	+2
8	搅拌机	2	2	0
9	破碎机	1	1	0
10	筛选机	1	1	0
11	短调速皮带机	3	3	0
12	挤丝滚筛	2	2	0
13	成品分级机	1	1	0
14	烘干烟气净化处 装置	1	1	0
15	自动给料机	2	3	+1
16	提升机	1	1	0

图片（5）项目设备型号清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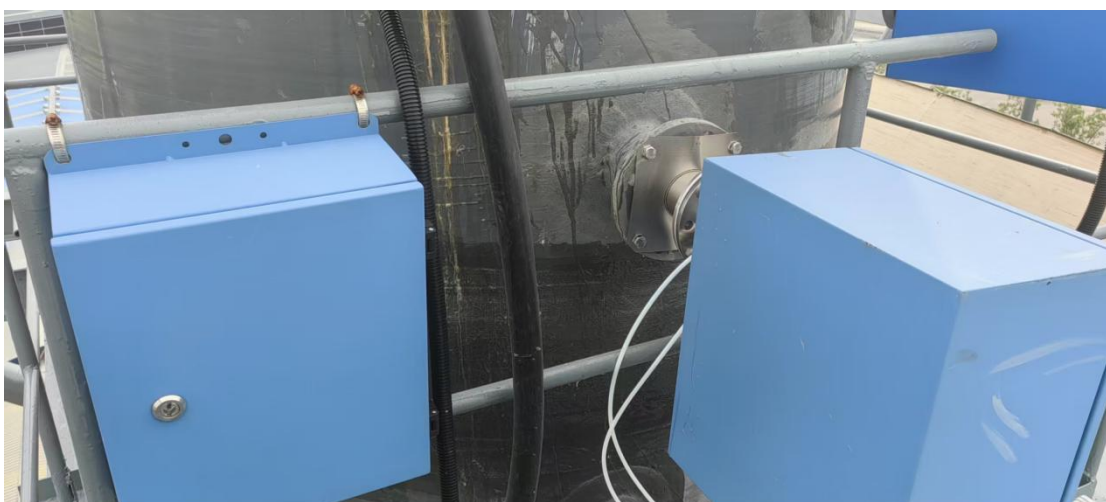
nova 12 活力版

27mm F1.9 1/2028s ISO50 | 88



nova 12 活力版

27mm F1.9 1/3300s ISO50 | 88



nova 12 活力版

27mm F1.9 1/1672s ISO50 | 88

图片（6）废气自动在线监测设备



成就客户、团队合作、迎变创新、诚信正直、激情奋斗、自我批判

购销合同

甲方：淮安港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淮安市

乙方：南京港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照执行。

1 标的、数量、价款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 (人民币万元)	合计 (人民币万元)	备注
1	烟气在线连续监测系统	CEMS-2000	1	台	18.5	18.5	国产
	港能环境自动监测与分析软件	V1.0	1	套			
2	抽取式粉尘仪	Synspec PM 型	1	套	9.3	9.3	国产
3	安装、调试、运输费用	港能	1	台	0.8	免费	
4	数据采集传输仪	TPC7000	1	套	2.5	免费	
5	第三方比对及环保验收	港能	1	套	3.0	3.0	
优惠后合计金额： 大写： 贰拾肆万元整 小写：¥ 240000.00 (含 13% 增值税专用发票)							
备 注： 报价含仪表的第三方比对监测费用及专家评审费。							
监测参数：SO ₂ 、NO _x 、颗粒物、O ₂ 、温度、压力、流速、湿度							

2 付款方式

预付 10%，发货前再付 40%（收到发货款后，七天内发货）。安装调试完成付 30%，验收完成付 15%，5%质保金一年结束付清。（安装调试完成后，甲方若对产品质量有异议应在三天内提出书面异议，若未提出的视为到安装调试合格，安装调试款支付条件成就）

2.1 除非另有书面约定，买方应付款至以下账户：

名 称：南京港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账

号：01270120210006574

图片（7）废气自动在线监测设备购置合同

问题 3. 实际建设的废气处理设施与环评不一致，企业现场环境较乱，环保设备和管道腐蚀严重，建议验收服务单位进一步梳理现场，对变动及不符合环保要求内容进行逐一梳理，在核实其他变动内容的基础上，对照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要求，编制环境影响变动分析，变动分析中应细化项目变动内容，有组织、无组织废气收集与处理设施的实际建设情况，补充设备清单和工艺控制参数，明确是否属于重大变动，一般变动方可纳入验收管理。

整改情况：

编制了环境影响变动分析报告

证据图片：

表 2-2 工程建设内容一览表

类别	建设名称	环评申报	实际建设
主体工程	1#生产车间	建筑面积 4000m ²	与环评一致
	2#生产车间	建筑面积 3150m ²	变更为污泥仓库
辅助工程	办公楼	建筑面积 6400m ²	与环评一致
	1#职工宿舍	建筑面积 240m ²	与环评一致
	2#职工宿舍	建筑面积 240m ²	与环评一致
储运工程	1#仓库	建筑面积 3200m ²	拆除原有 1#仓库与 2#仓库，并新建了 120000 m ² 的仓库
	2#仓库	建筑面积 2400m ²	
公用工程	给水	由丁集镇供水管网供应	与环评一致
	排水	餐饮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汇同其他生活污水由化粪池处理后堆肥还田	与环评一致
	供电	由丁集镇供电管网供应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回转窑燃烧、污泥烘干	急冷塔+布袋除尘+风机除尘+一级碱喷淋+一级水喷淋+20 米高 FQ1 排气筒	急冷塔+布袋除尘+一级碱喷淋+一级水喷淋+40 米高 FQ1 排气筒
	污泥储存	作为补充气进入回转窑焚烧处理	与环评一致
	生物质破碎	布袋除尘+20 米高 FQ2 排气筒	布袋除尘+15 米高 FQ2 排气筒
	粉煤灰筒仓粉尘	脉冲布袋除尘+23m 高 FQ3 排气筒	墙板生产废气未建设
	水泥筒仓粉尘	脉冲布袋除尘+23m 高 FQ4 排气筒	墙板生产废气未建设
	搅拌机搅拌粉尘	布袋除尘+20m 高 FQ5 排气筒	墙板生产废气未建设
	食堂油烟	油烟净化器+烟囱	与环评一致
	废水处理	餐饮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汇同生活污水由化粪池处理后堆肥还田	与环评一致
	噪声治理	距离衰减、围墙隔挡	与环评一致
	次品	物资公司回收处置	无次品产生
固废处置	收集的烟尘	回用于制轻骨料	与环评一致
	收集的粉尘	回用于制轻骨料、墙板	回用于制轻骨料
	污泥	回用于制轻骨料	与环评一致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与环评一致



河北路通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河北路通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合同



甲方（承揽方）：河北路通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乙方（定作方）：淮安绿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签定日期：2024 年 06 月 10 日

签定地点：网络签订（共 4 页）

现有甲乙双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遵守国家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守信的原则，就玻璃净化塔及配套产品供需事宜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便遵守，内容如下：

一、产品名称、规格型号、计量、金额等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1	玻璃钢吸风塔	Φ3500mm, H16000mm	2台	168000	316000
2	玻璃钢吸风塔	Φ3500mm, H16000mm	1台	165000	165000
3	脱硝内部配置	三层布喷淋、两层脱硝板	2套	包含	包含
4	脱硝塔内部配置	四层喷淋、一层反冲洗、一层脱硝板、一层除雾器	1套	包含	包含
5	玻璃钢连接管	Φ1500mm, H12000mm	2节	9500	19000
6	玻璃钢弯头	Φ1500mm, 90度	7个	1400	9800
7	耐腐蚀循环水泵	流量 100m³/h, 功率 11kw	9台	3000	27000
8	耐腐蚀循环水泵	流量 80m³/h, 功率 7.5kw	1台	2000	2000
9	爬梯、平台、护栏	/	3套	包含	包含
10	拉线、吊耳、螺栓、胶垫	/	3套	包含	包含
11	安装材料	树脂 纤维布	1批	包含	包含
12	水管连接件	FRP 上水管, FRP 排水管、三通、弯头	3套	2000	6000
13	自动加药系统	一立方 (PP 材质)	2套	18000	36000
14	电控柜		1套	4000	4000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15	安装费	—	3人	6000	18000
16	运费	—	4车	6500	26000
17	税金	总货款的 12%	1项	81350	81350
18	总计	价格：柒拾万柒仟壹佰伍拾圆整			(小写：707150元) 此价格含税运及安装

二、质量要求及技术标准：

1、以上供货内容质保期一年，（设备禁止空转）。

三、交（提）货地点、方式、运输方式及到达站港和费用负担：汽车运输，甲方负责运输及费用。

四、结算方式及期限：合同签订后，乙方付 300000 元定金，甲方安排生产备货，发货前乙方结清尾款。

五、生产周期：设备生产周期为乙方支付定金后 40 天发货，不可抗力除外。

六、违约责任：单方违约按合同约定日、日付合同额 0.3%违约金。

七、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1.协商 2.协商不成由起诉方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

八、其它约定事项：1、乙方必须按甲方要求操作使用，否则造成设备损坏甲方只提供有维修服务。

九、本合同传真、复印、网签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十、签订本协议后，乙方按协议付给甲方定金后，合同生效。

甲方单位名称（章）	乙方单位名称（章）
河北路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河北衡水市枣强县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王志刚 委托代理人：王志刚 电话：18333377769 户名：河北路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枣强县支行 账号：50414001040034934	淮安绿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淮安市淮阴区新长铁路淮安丁集西站东邻 法定代表人：王志刚 委托代理人：王志刚 电话：13901409035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分行营业部 账号：636589704

附则及补充条款：

一、合同履行中：乙方必须按甲方合同章账号付款，账号如有变更需由甲方财务部门出具证明信，传真件有效。





图片（8）环保设备及管道

问题 4. 补充项目环保督察、处罚情况，在验收材料中必须逐一落实整改内容并完成后才能履行验收程序。

整改情况：

淮安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 处 罚 决 定 书
淮环罚字（2022）34 号

当事人：淮安绿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804MA20BUGQ74
法定代表人：王红

详细地址：淮安市淮阴区新长铁路淮安丁集西站东侧
当事人环境违法一案，经我局调查，现已审查终结。

一、环境违法事实和证据

2022 年 3 月 7 日，我局执法人员开展固废专项现场执法。当事人主要产品为陶粒，原料为一般固废（污泥）、建筑弃土（粘土），一般是 30%的一般固废（污泥）和 70%的建筑弃土（粘土），生产工艺为原料-烘干-混合搅拌-造粒-煅烧/烘干-冷却-筛选-打包，主要污染物为燃烧废气和原料库的恶臭气体。现场检查时，当事人有大量的成品露天堆放，地面积尘严重。经调查，当事人调试期间需要对部分生、熟料进行筛分，导致露天堆放在库外。当事人上述行为属于物料堆放未采取措施控制扬尘污染。

以上事实，有淮安市生态环境局 2022 年 3 月 7 日《现场检查（勘察）笔录》及现场照片、2022 年 3 月 15 日《调查询问笔录》为证。

当事人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四十八条第二款“工业生产企业应当采取密闭、围挡、遮盖、清扫、洒水等措施，减少内部物料的堆存、传输、装

卸等环节产生的粉尘和气态污染物的排放。”的规定。

我局于 2022 年 5 月 6 日告知当事人违法事实、处罚依据和拟作出的处罚决定，并告知当事人有权进行陈述、申辩和听证。当事人在法定期限内未提出陈述申辩意见，也未提出听证申请。

以上事实，有我局 2022 年 5 月 5 日《行政处罚事先（听证）告知书》（淮环罚告字〔2022〕34 号）及《送达回证》为证。

二、行政处罚的依据、种类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零八条第五项“违反本法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责令改正，处二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的罚款；拒不改正的，责令停产整治：……（五）钢铁、建材、有色金属、石油、化工、制药、矿产开采等企业，未采取集中收集处理、密闭、围挡、遮盖、清扫、洒水等措施，控制、减少粉尘和气态污染物排放的；……”；

根据上述规定，我局决定对当事人处以罚款人民币贰万元整的行政处罚。

三、行政处罚决定的履行方式和期限

当事人应于接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将罚款缴至指定银行和账号，逾期不缴纳罚款的，我局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十二条第一项“当事人逾期不履行行政处罚决定的，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行政机关可以采取下列措施：（一）到期不缴纳罚款的，每日按罚款数额的百分之三加处罚款”之规定，每日按罚款数额的 3%加处罚款。

收款银行：淮安市邮储银行清河支行

户 名：淮安市财政局

帐 号：100712992910016666

四、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的途径和期限

当事人如不服本处罚决定，可以在接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淮安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接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盱眙县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也不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本处罚决定的，我局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证据图片：
有缴款回执

网上银行电子回单

客户收付款入账通知

10005278048692372775

第1次打印

账号

10353001040009053

收款方

淮安绿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小营支行

金额(小写)

20000.00

币种

人民币

摘要

转账取款

交易时间

2022-06-24 17:10:52

附言

罚款

账号

100712992910016666

收款方

淮安市财政局

开户行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市清河支行

金额(大写)

贰万元整

交易渠道

EBNK

凭证号

10353050500000360

会计日期

20220624

玖元整

9.00

9.00

网上银行电子回单

10005278048692372775

回单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2-06-28

电子回单可以重复打印，回单编号相同表示同一笔业务，请勿重复记账。

图片（9）缴款回执单

问题 5. 多家监测单位（江苏润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江苏全威检测有限公司）为项目提供验收监测服务，提供的验收监测报告未盖章，不具有法律效力，建议重新提供，重新提供的验收监测报告，应明确验收监测期间企业实际生产工况并补充证明生产的有效支撑材料，细化采样、样品流转、实验室分析与质控相关内容，明确采样到实验室检测的时效性，确保可溯源，监测数据真实、有效。

证据图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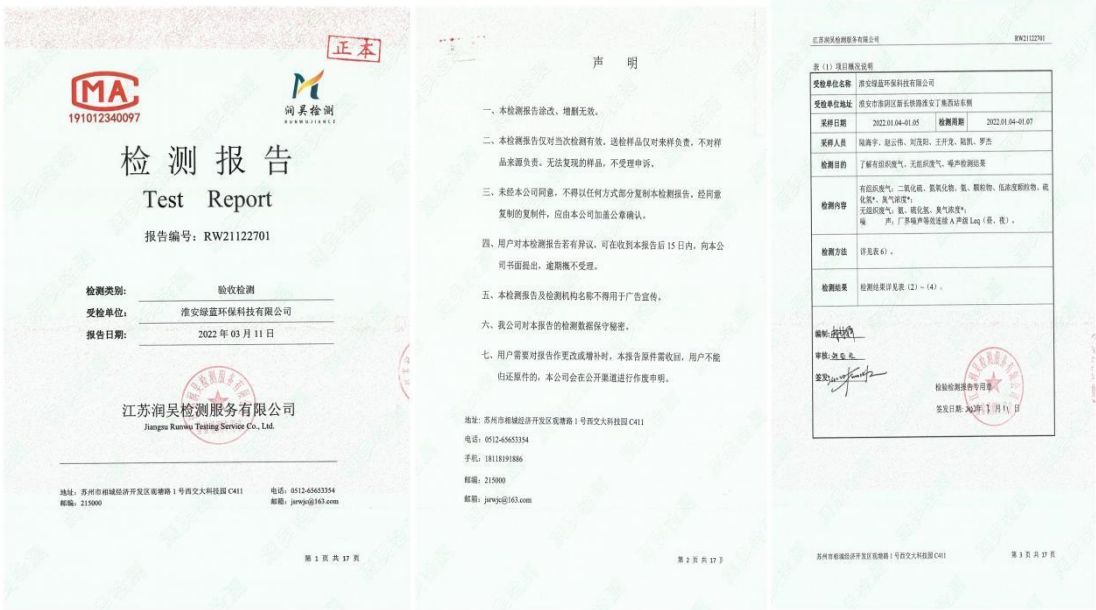


表 (12)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1#炉气除尘后出口	排气筒高度 (m)	/	截面积 (m ²)	生物质
截面积 (m ²)	1.131	燃硫介质			
采样日期	2022.01.04				
检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温度 (°C)	84.3	84.5	84.0		
大气压 (kPa)	102.682	102.682	102.677		
动压 (Pa)	149	172	176		
静压 (kPa)	-1.41	-1.41	-1.41		
含氧量 (%)	8.0	8.0	8.0		
流速 (m/s)	17.6	17.3	17.5		
标干流量 (m ³ /h)	44545	44891	44666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m ³)	146	141	149	
	排放速率 (kg/h)	6.5	6.3	6.7	
	折算浓度 (mg/m ³)	515.5	523.8	516.9	
	排放速率 (kg/h)	ND	ND	ND	
二氧化硫	排放速率 (kg/h)	/	/	/	
	折算浓度 (mg/m ³)	ND	ND	ND	
	排放速率 (kg/h)	/	/	/	
低浓度颗粒物	折算浓度 (mg/m ³)	1.2	1.6	1.3	
	排放速率 (kg/h)	6.65×10 ⁻²	7.31×10 ⁻²	9.04×10 ⁻²	
	折算浓度 (mg/m ³)	5.3	6.0	6.2	
备注	*ND* 表示低于检出限, 速率*表示不予计算。				

续表 (12)

采样点位	1#炉气除尘后出口	排气筒高度 (m)	/	截面积 (m ²)	0.300
截面积 (m ²)	1.131	燃硫介质			
采样日期	2022.01.04				
检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温度 (°C)	7.1	7.3	7.0		
大气压 (kPa)	102.168	102.167	102.164		
动压 (Pa)	5	4	6		
静压 (kPa)	0.00	0.00	0.00		
含氧量 (%)	2.3	2.3	2.3		
流速 (m/s)	2.3	2.1	2.5		
标干流量 (m ³ /h)	2862	2811	3112		
氮	实测浓度 (mg/m ³)	6.09	8.84	8.80	
	排放速率 (kg/h)	2.60×10 ⁻²	2.20×10 ⁻²	2.74×10 ⁻²	
	折算浓度 (mg/m ³)	ND	ND	ND	
氮氧化物	排放速率 (kg/h)	/	/	/	
	折算浓度 (mg/m ³)	316	97	97	
备注	*ND* 表示低于检出限, 速率*表示不予计算。				

续表 (12)

采样点位	1#炉气除尘后出口	排气筒高度 (m)	/	截面积 (m ²)	40
截面积 (m ²)	1.76	燃硫介质			
采样日期	2022.01.04				
检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温度 (°C)	39.8	40.3	40.1		
大气压 (kPa)	102.180	102.174	102.171		
动压 (Pa)	60	62	59		
静压 (kPa)	0.18	0.18	0.18		
含氧量 (%)	7.3	7.3	7.3		
流速 (m/s)	16.7	15.9	15.7		
标干流量 (m ³ /h)	44020	44062	43974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m ³)	55	56	58	
	排放速率 (kg/h)	2.42	2.42	2.43	
	折算浓度 (mg/m ³)	151.0	151.7	153.3	
	折算浓度 (mg/m ³)	ND	ND	ND	
二氧化硫	排放速率 (kg/h)	/	/	/	
	折算浓度 (mg/m ³)	ND	ND	ND	
	排放速率 (kg/h)	1.3	1.2	1.6	
低浓度颗粒物	折算浓度 (mg/m ³)	5.72×10 ⁻²	5.40×10 ⁻²	7.04×10 ⁻²	
	排放速率 (kg/h)	3.6	2.8	3.6	
	折算浓度 (mg/m ³)	ND	ND	ND	
氮	排放速率 (kg/h)	/	/	/	
	折算浓度 (mg/m ³)	ND	ND	ND	
	排放速率 (kg/h)	ND	ND	ND	
氮氧化物	排放速率 (kg/h)	/	/	/	
	折算浓度 (mg/m ³)	ND	ND	ND	
低浓度颗粒物	排放速率 (kg/h)	ND	ND	ND	
	折算浓度 (mg/m ³)	ND	ND	ND	
备注	*ND* 表示低于检出限, 速率*表示不予计算。				

续表 (12)

采样点位	2#炉气除尘后出口	排气筒高度 (m)	/	截面积 (m ²)	0.196
截面积 (m ²)	1.76	燃硫介质			
采样日期	2022.01.04				
检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温度 (°C)	7.6	7.8	7.5		
大气压 (kPa)	102.192	102.190	102.183		
动压 (Pa)	26	26	27		
静压 (kPa)	-0.03	-0.03	-0.03		
含氧量 (%)	2.3	2.3	2.3		
流速 (m/s)	5.1	5.3	5.4		
标干流量 (m ³ /h)	3449	3582	3635		
氮	实测浓度 (mg/m ³)	20.2	20.1	20.1	
	排放速率 (kg/h)	6.97×10 ⁻²	7.20×10 ⁻²	7.34×10 ⁻²	
	折算浓度 (mg/m ³)	ND	ND	ND	
氮氧化物	排放速率 (kg/h)	6.97×10 ⁻²	7.20×10 ⁻²	7.34×10 ⁻²	
	折算浓度 (mg/m ³)	ND	ND	ND	
二氧化硫	排放速率 (kg/h)	1.9	1.7	1.6	
	折算浓度 (mg/m ³)	5.90×10 ⁻²	5.31×10 ⁻²	4.96×10 ⁻²	
低浓度颗粒物	排放速率 (kg/h)	5.90×10 ⁻²	5.31×10 ⁻²	4.96×10 ⁻²	
备注	/				

续表 (12)

采样点位	1#炉气除尘后出口	排气筒高度 (m)	/	截面积 (m ²)	0.300
截面积 (m ²)	1.131	燃硫介质			
采样日期	2022.01.05				
检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温度 (°C)	85.1	84.9	84.8		
大气压 (kPa)	102.531	102.528	102.524		
动压 (Pa)	147	165	174		
静压 (kPa)	-1.41	-1.41	-1.41		
含氧量 (%)	8.0	8.0	8.0		
流速 (m/s)	17.2	17.4	17.1		
标干流量 (m ³ /h)	43895	43918	44409		
氮	实测浓度 (mg/m ³)	137	140	134	
	排放速率 (kg/h)	6.0	6.2	5.9	
	折算浓度 (mg/m ³)	412.6	446.7	412.3	
	折算浓度 (mg/m ³)	ND	ND	ND	
二氧化硫	排放速率 (kg/h)	/	/	/	
	折算浓度 (mg/m ³)	ND	ND	ND	
	排放速率 (kg/h)	1.6	1.8	1.5	
低浓度颗粒物	折算浓度 (mg/m ³)	7.02×10 ⁻²	7.91×10 ⁻²	6.67×10 ⁻²	
	排放速率 (kg/h)	5.1	6.0	4.6	
备注	*ND* 表示低于检出限, 速率*表示不予计算。				

续表 (12)

采样点位	1#炉气除尘后出口	排气筒高度 (m)	/	截面积 (m ²)	0.300
截面积 (m ²)	1.131	燃硫介质			
采样日期	2022.01.05				
检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温度 (°C)	7.9	8.0	8.3		
大气压 (kPa)	102.210	102.207	102.205		
动压 (Pa)	6	7	6		
静压 (kPa)	0.00	0.00	0.00		
含氧量 (%)	2.3	2.3	2.3		
流速 (m/s)	2.4	2.8	2.6		
标干流量 (m ³ /h)	3328	3474	3223		
氮	实测浓度 (mg/m ³)	8.96	9.31	9.18	
	排放速率 (kg/h)	2.89×10 ⁻²	3.23×10 ⁻²	2.96×10 ⁻²	
	折算浓度 (mg/m ³)	ND	ND	ND	
氮氧化物	排放速率 (kg/h)	/	/	/	
	折算浓度 (mg/m ³)	ND	ND	ND	
低浓度颗粒物	排放速率 (kg/h)	97	130	97	
	折算浓度 (mg/m ³)	ND	ND	ND	
备注	*ND* 表示低于检出限, 速率*表示不予计算。				

续表 (12)

采样点位	1#炉气除尘后出口	排气筒高度 (m)	/	截面积 (m ²)	40
截面积 (m ²)	1.76	燃硫介质			
采样日期	2022.01.05				
检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温度 (°C)	42.3	42.1	42.6		
大气压 (kPa)	102.220	102.216	102.213		
动压 (Pa)	58	59	56		
静压 (kPa)	0.18	0.18	0.18		
含氧量 (%)	7.3	7.3	7.3		
流速 (m/s)	15.6	15.7	15.4		
标干流量 (m ³ /h)	8.5	8.5	8.3		
氮	实测浓度 (mg/m ³)	43689	43715	42644	
	排放速率 (kg/h)	58	56	53	
	折算浓度 (mg/m ³)	2.15	2.40	2.36	
	折算浓度 (mg/m ³)	128.8	126.7	113.5	
二氧化硫	排放速率 (kg/h)	ND	ND	ND	
	折算浓度 (mg/m ³)	ND	ND	ND	
	排放速率 (kg/h)	/	/	/	
	折算浓度 (mg/m ³)	ND	ND	ND	
	排放速率 (kg/h)	6.12×10 ⁻²	6.99×10 ⁻²	7.25×10 ⁻²	
	折算浓度 (mg/m ³)	3.1	3.6	3.6	
	折算浓度 (mg/m ³)	ND	ND	ND	
	排放速率 (kg/h)	/	/	/	
	折算浓度 (mg/m ³)	ND	ND	ND	
	排放速率 (kg/h)	ND	ND	ND	
	折算浓度 (mg/m ³)	ND	ND	ND	
低浓度颗粒物	排放速率 (kg/h)	/	/	/	
	折算浓度 (mg/m ³)	ND	ND	ND	
备注	*ND* 表示低于检出限, 速率*表示不予计算。				

续表 (12)

采样点位	2#炉气除尘后出口	排气筒高度 (m)	/	截面积 (m ²)	0.196
截面积 (m ²)	1.131	燃硫介质			
采样日期	2022.01.05				
检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温度 (°C)	10.7	10.6	10.9		
大气压 (kPa)	102.541	102.538	102.555		
动压 (Pa)	305	301	297		
静压 (kPa)	0.17	0.17	0.17		
含氧量 (%)	2.2	2.2	2.2		
流速 (m/s)	18.2	18.1	18.3		
标干流量 (m ³ /h)	3063	3047	3077		
氮	实测浓度 (mg/m ³)	1.3	2.0	1.9	
	排放速率 (kg/h)	3.98×10 ⁻²	6.09×10 ⁻²	5.85×10 ⁻²	
低浓度颗粒物	排放速率 (kg/h)	/	/	/	
备注	/				

表 (13)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2.01.04		
气象参数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温度 (°C)	6.4	7.6	8.5
大气压 (kPa)	102.4	102.1	102.2
相对湿度 (%)	55.3	54.8	51.6
风速 (m/s)	2.3	2.4	2.4
风向	东北		
天气	多云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上风向 G1	颗粒物	0.06	0.05
下风向 G1	颗粒物	0.11	0.12
下风向 G3	氮 (mg/m ³)	0.13	0.11
下风向 G4	氮 (mg/m ³)	0.16	0.13
上风向 G1	氮 (mg/m ³)	0.002	0.003
下风向 G2	氮 (mg/m ³)	0.003	0.003
下风向 G3	氮 (mg/m ³)	0.002	0.004
下风向 G4	氮 (mg/m ³)	0.002	0.003
上风向 G1	二氧化硫	<10	<10
下风向 G2	二氧化硫	<10	<10
下风向 G3	氮氧化物 (无组织)	<10	<10
下风向 G4	氮氧化物 (无组织)	<10	<10
上风向 G1	氮氧化物 (无组织)	<10	<10
备注	/		

江苏润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RW21122701	
表 (13) 无组织废气检测数据			
采样日期		2022.01.05	
气象参数		第一次	第二次
气温 (°C)		5.6	6.8
大气压 (hPa)		102.5	102.3
相对湿度 (%)		56.4	55.8
风速 (m/s)		2.2	2.3
风向		东北	
天气		多云	
采样项目		检测项目	
上风向 G1	氨 (mg/m³)	0.06	0.05
下风向 G2		0.12	0.12
下风向 G3		0.13	0.13
下风向 G4		0.15	0.11
最大值		0.16	
上风向 G1	氯化氢 (mg/m³)	0.003	0.002
下风向 G2		0.003	0.003
下风向 G3		0.004	0.003
下风向 G4		0.002	0.002
最大值		0.004	
上风向 G1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10
下风向 G2		<10	<10
下风向 G3		<10	<10
下风向 G4		<10	<10
最大值		<10	
备注		/	

苏州工业园区阳澄湖镇 1 号西交文科技园 C41

第 13 页 共 17 页

江苏润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RW21122701	
表 (14) 噪声检测数据			
环境条件	2022.01.04 昼间: 多云, 风向: 东北, 风速: 2.2m/s 夜间: 多云, 风向: 东北, 风速: 2.4m/s		
测量前校正值	93.6dB(A)	测量后校正值	93.6dB(A)
测点编号	检测点位	检测时间 (段)	检测结果 dB(A)
▲N1	东侧厂界外 1m	14:00-14:19 22:02-22:19	56.9 48.6
▲N2	南侧厂界外 1m		56.1 48.6
▲N3	西侧厂界外 1m		56.6 47.9
▲N4	北侧厂界外 1m	14:00-14:19 22:02-22:19	57.0 48.7
环境条件	2022.01.05 昼间: 多云, 风向: 东北, 风速: 2.3m/s 夜间: 多云, 风向: 东北, 风速: 2.4m/s		
测量前校正值	93.6dB(A)	测量后校正值	93.6dB(A)
测点编号	检测点位	检测时间 (段)	检测结果 dB(A)
▲N1	东侧厂界外 1m	昼间 夜间	59.6 48.9
▲N2	南侧厂界外 1m	14:00-14:19	58.5 47.9
▲N3	西侧厂界外 1m	22:01-22:20	58.7 48.0
▲N4	北侧厂界外 1m	/	56.7 47.0
备注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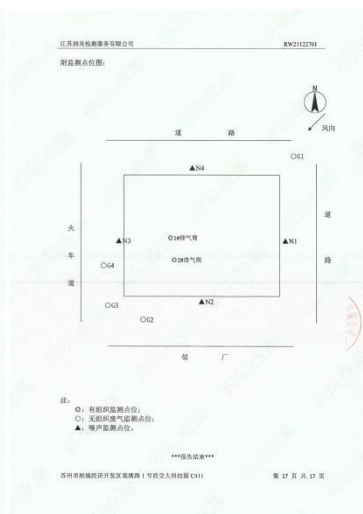
江苏润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RW21122701	
表 (15) 检测仪器设备信息			
名称	型号	设备编号	
多功能气象仪	FV-017	RW-T07-09	
真空气体采样器	/	RW-X01-19	
大容量低流量自动连续 采样器	XA-80F	RW-X01-16	
大容量低流量自动连续 采样器	XA-80F	RW-X01-15	
便携式气体采样器	EM-1500	RW-X01-11	
真空气体采样器	/	RW-X01-53	
便携式气体采样器	EM-1500	RW-X01-12	
真空气体采样器	/	RW-X01-54	
大气压力计	RTD-303	RW-X07-08	
便携式风向风速仪	PH-1	RW-X07-09	
综合大气采样器	XA-100	RW-X05-27	
综合大气采样器	XA-100	RW-X01-28	
综合大气采样器	XA-100	RW-X01-29	
综合大气采样器	XA-100	RW-X01-30	
多功能声级计	AWA6682A	RW-X04-04	
声级计	AWA6621A	RW-X09-01	
十万分之一天平	A107W120D	RW-F04-03	
热风干燥箱	DHG-9140A(101A)2S	RW-F04-01	
恒温恒湿箱和承重系	JHWHX-980	RW-F04-02	
分光光度计	721N	RW-F01-02	
备注	/		

苏州市相城区阳澄湖镇 1 号西交文科技园 C41 第 15 页 共 17 页

江苏润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RW21122701	
表 (6) 检测项目、检测方法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名称及编号 (含序号)	检出限
有组织废气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GB 16157-2017)	3mg/m ³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GB 16157-2017)	3mg/m ³
	低浓度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8918-2017)	1.0mg/m ³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 16157-1996 及其修改单 (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1 号))	/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333-2009)	0.25mg/m ³
	氨气浓度	空气 氨 氨的测定 三点比较比色法 (GB/T 14675-1993)	/
	氯化氢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氯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333-2009)	0.01mg/m ³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333-2009)	0.01mg/m ³
	氯化氢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氯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333-2009)	0.001mg/m ³
	氨气浓度	空气 氨 氨的测定 三点比较比色法 (GB/T 14675-1993)	/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测量标准 (GB 12349-2008)	/
备注	附“项目检测报告”, 委托苏州润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测 (CMA171012006986), 并出具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SBC-412-2201016)		

苏州工业园区阳澄湖镇 1 号西交文科技园 C41

第 16 页 共 17 页



		(RW21122701)			
检测报告					
项目名称:	淮安绿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年加工人缘经营料 20 万立方米及年加工 30 万				
	平方米填筑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项目				
检测项目:	废气二噁英类检测				
检测类型:	委托				
报告编号:	20220047				
签发日期:	2022 年 03 月 18 日				
江苏润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Jiangsu Runxing Testing Co., Ltd.					
江苏润兴 20220047 号	第 1 页 共 16 页				

星皓检测 MA 191012340097

声 明

一、本报告无授权签字人签名, 或涂改, 或未加盖本公司红色检验检测专用章及其骑缝章均无效;

二、本报告部分复制, 或完整复制后未加盖本公司红色“检验检测专用章”均无效;

三、未经同意本报告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四、本报告仅适用于本次采集/收到的样品, 报告中所附检测标准均由客户提供, 仅供参考;

五、对本报告如有疑问, 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提出, 逾期不予受理。

江苏润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 苏州市吴江区震武西路 18 号苏州科技城南交大学苏州科技大厦 A2B 室

邮编: 2110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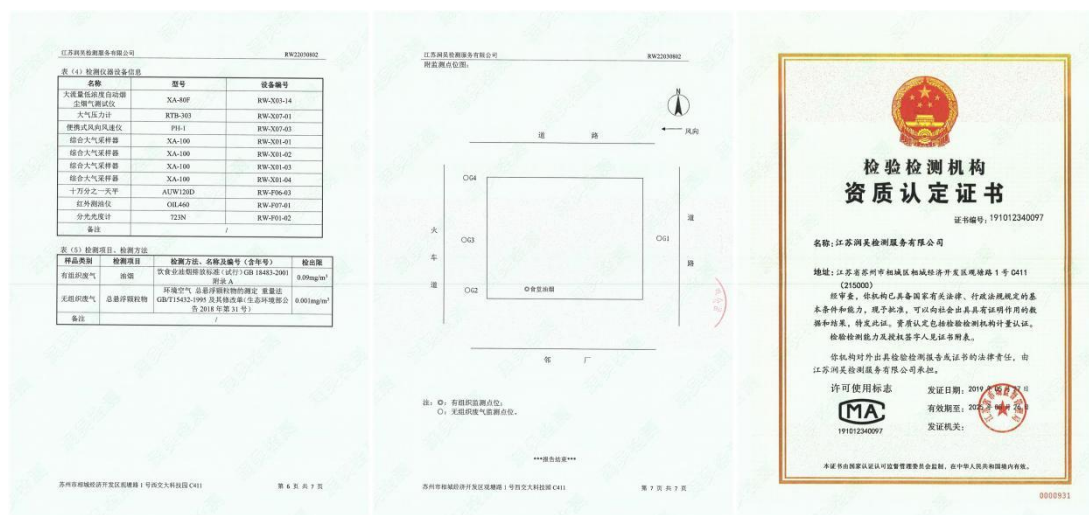
电话: 0514-83986029

传真: 0514-83986058

江苏润兴 20220047 号

第 2 页 共 16 页

		检测信息		
委托方	江苏润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委托方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阳澄湖镇 1 号 C411			
委托日期	2022-02-16			
委托类型	委托			
检测机构	江苏润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样品名称	有机废气			
采样位置	有机废气一吸风罩内			
检测日期	2022-03-08 至 2022-03-09			
检测标准	GB 16157-2017			
检测日期	2022-03-18 至 2022-03-17			
备注	/			
江苏润兴 20220047 号				
第 3 页 共 16 页				



图片 (10) 盖章版验收监测报告